

证券代码：430476

证券简称：海能技术

公告编号：2025-030

海能未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德州市临邑县花园东大街16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17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

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振方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刘文玉、臧恒昌、吕瑞敏、梁锦梅因外地办公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28)、《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5-02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积极履行回报股东义务, 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收益, 在统筹考虑战略发展目标及流动资金需求, 保证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的前提下, 公司拟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上披露的《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公告编号: 2025-05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海能未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制定的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认真执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公司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梁锦梅）》（公告编号：2025-039）、《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臧恒昌）》（公告编号：2025-040）、《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吕瑞敏）》（公告编号：2025-041）、《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单英明）》（公告编号：2025-042）、《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孙怀玉）》（公告编号：2025-043）、《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朱险峰）》（公告编号：2025-04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就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任独立董事臧恒昌、吕瑞敏、梁锦梅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专项意见。董事会认为公司在任独立董事具备任职条件，不存在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形。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3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 XYZH/2025JNAA5B0136 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期内，海能未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0,263,446.74 元，同比减少 9.06%；营业成本 109,867,944.58 元，同比减少 2.4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71,710.45 元，同比减少 70.9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7,986,031.41 元，同比减少 39.35%。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560,179,218.83 元，较期初减少 8.58%；负债总额 88,676,169.98 元，较期初减少 16.2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71,783,732.87 元，较期初减少 6.0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4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海能未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海能未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4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编制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3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编制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5-04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编制了《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5-04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具体审计费用拟提请股东会授权经营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和市场行情等因素并参照有关标准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5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相关股票期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

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合计 69 名，可行权数量为 4,650,000 份。截至本次行权认购缴款期满，有 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满足激励对象资格，所获期权不得行权，共 15,000 份；有 58 名激励对象为协助公司维护股票市场价值，减少股票期权行权对现有股东权益摊薄的影响，自愿主动放弃参与本次行权，共 3,960,000 份（目前，其中 1 名激励对象认购缴款期满后离职，不再满足激励对象资格，其持有的 40,000 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有 2 名激励对象本次部分行权，放弃股票期权 75,000 份，实施行权 330,000 份；其余 8 名激励对象全部行权，共 270,000 份。

综上，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共有 61 名激励对象合计 4,050,000 份股票期权已获授但未行权。根据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前述已获授但未行权的4,050,000份股票期权作废并注销。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股票期权行权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相关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3月7日出具的《验资报告》(XYZH/2025JNAA5B0023)，截至2025年3月6日止，公司实际收到10名股权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股票行权款合计人民币3,540,000.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6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陆拾万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2,940,0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佰玖拾肆万元整)。

公司本次行权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4,579,800.00元，股本为人民币84,579,800.00元。本次行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5,179,800.00元，股本为人民币85,179,800.00元。

鉴于上述原因，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

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变更备案登记等相关事宜。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在山东德州临邑花园东大街 16 号会议室以现场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5-03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海能未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海能未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